中華財政學會財稅專業證照合格人員進修學習護照（學習紀錄）

合格證照名稱：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＿；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＿

學習機構名稱	學習活動名稱	舉辦日期	課程時數	辦理在職教育單位確認章	中華財政學會複檢章	備註
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	「衍生性金融商品課稅問題」論壇	93年05月29日	3小時	【樣張】（加蓋主辦單位及負責人或承辦人章）		中華財政學會主辦

注意事項：

1.與本證照相關研習證明書影印本亦可採認之。

2.依據本會財稅專業證照測驗應試說明書有關「證書換證」章規定，持證人在證照有效期限（3年）內須完成累計至少18小時之進修教育學習活動，始得申請換發合格證書。

3.持證人逾證照有效期限（3年）達2年以下者，除須完成累計至少18小時之進修教育學習時數外，應另加計每年進修8小時，始得申請換發合格證書。

4.持證人逾證照有效期限（3年）達2年以上且未完成符合上述之進修教育學習活動規定者，本會得註銷申請換發資格並書面通知當事人。